

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德宏股份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张宁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由于公司控制权变更后工作调整等原因，张宁女士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，同意选举秦迅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选举张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变更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86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、主委予以增补及调整，增补调整后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：

1、董事会战略和发展委员会委员三人，其中：

主任委员：秦迅阳

委员：何斌辉、张宁

2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三人，其中：

主任委员：陈星照

委员：叶肖华、秦迅阳

3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三人，其中：

主任委员：叶肖华

委员：陈星照、施旻霞

4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三人，其中：

主任委员：陈星照

委员：叶肖华、秦迅阳

以上增补或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委员、主委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开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7 日